

MINJIAN FOJIAO YANJIU

民间佛教研究

谭伟伦 主编



中華書局

民间佛教研究

谭伟伦 主编

中华书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民间佛教研究/谭伟伦主编. —北京:中华书局, 2007. 10

ISBN 978 - 7 - 101 - 05830 - 7

I. 民… II. 谭… III. 佛教 - 研究 - 中国 IV. B94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31232 号

书 名 民间佛教研究

主 编 谭伟伦

责任编辑 高 天

出版发行 中华书局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 zhbc@zhbc.com.cn

印 刷 北京未来科学技术研究有限责任公司印刷厂

版 次 2007 年 10 月北京第 1 版

2007 年 10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规 格 开本/630×960 毫米 1/16

印张 19 $\frac{3}{4}$ 插页 2 字数 270 千字

印 数 1 - 3000 册

国际书号 ISBN 978 - 7 - 101 - 05830 - 7

定 价 39.00 元

鸣 谢

(一)本书为香港特别行政区研究资助局之甄选拨款支持计划《中国东南的地方宗教与社会》(CUHK 4116/03H)以及香港中文大学直接拨款支持计划 2005 - 2006《仪式专家与地方社会生活——中国东南部“香花”僧与普庵佛教之研究》(CUHK2010283)的部分成果。出版费用为上述甄选拨款支持计划补助,谨此致谢。

(二)本书除总论以外,所有文章均经国际学者匿名审稿程序方被接纳刊登。审稿者的任职单位包括(笔划序):

中国人民大学

加拿大达尔豪西大学

台湾佛光大学

法国巴黎索邦大学

美国加州大学(巴巴拉分校)

美国哥伦比亚大学

香港中文大学

香港志莲净苑大专学院

香港科技大学

香港浸会大学

德国海德堡大学

谨此致谢!

目 录

总论篇

建立民间佛教研究领域刍议	谭伟伦	3
--------------------	-----	---

民间佛教篇

台湾观音信仰的主要形态

——兼论民间佛教与民间信仰的关系	林美容	15
------------------------	-----	----

闽西定光佛信仰研究

——以其身世、宗教属性、形成传播情况及相关

民俗活动为中心	谢重光	32
徘徊观音与地藏之间：台湾九华山福慧比丘尼崇拜 ...	李玉珍	63
佛教在民间——以僧伽大师弘化事迹为例	学 愚	94

香花和尚篇

- 粤东的香花和尚与香花佛事科仪传统 谭翼辉 115
- 福建诏安的香花僧 林振源 129
- 南泉普祖门下的客家香花和尚——江西万载 杨永俊 166

普庵祖师篇

- 印肃普庵（1115—1169）祖师的研究之初探 谭伟伦 205
- 福建泰宁的普庵教追修科仪及与瑜伽教关系考 叶明生 244

斋公斋婆篇

- 活跃在佛教寺院外的斋公与斋婆
——宁都县民间佛教文化调查 刘劲峰 281
- 民间宗教科仪对佛教忏悔仪式的采纳与应用
——粤东梅县的斋嫫 刘一蓉 293

总 论 篇

建立民间佛教研究领域刍议

谭伟伦

民间佛教研究是香港中文大学新成立的人间佛教研究中心所提出的重点研究项目之一,研究经费初步得到香港特别行政区研究资助局的直接拨款计划之支持,借此而得以着手组织志同道合的学者团队,继续透过申请不同的角逐性和甄选性的研究基金,以便长期地进行有系统的研究计划。

民间佛教这一概念虽然比较新颖,却并非我们首先提出。最早使用“民间佛教”这个概念的西方学者大抵是加拿大英属哥伦比亚大学(British Columbia)的退休教授欧大年(Daniel L. Overmyer)^①。欧大年所谓的民间佛教乃指佛教中的民间教派。民间教派最早出现于第5世纪的北魏,以弥勒、白莲、白云、罗教等作为代表。欧大年以为,

^① Daniel L. Overmyer, *Folk Buddhist Religion: Dissenting Sects in Late Traditional China*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6).

过去学者把佛教中的民间教派与秘密社会或民间起义不当地混作一谈。可是,民间教派不但活跃于无农民起义的太平盛世之时,且绝无把自身教内义理保持神秘不宣之企图,反之更要竭力弘扬一宗之教义,足见将民间教派看成秘密社会或农民起义均欠妥善,较恰当的做法是把它看成是民间佛教^①。学术界中除了从教派宗教的视角去看民间佛教外,还有从5至6世纪华北村落的造像记与敦煌变文研究之视角进行考察。造像记的研究代表有台湾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的刘淑芬^②和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的侯旭东^③。刘淑芬指出中国佛教史的研究多偏重于朝廷对佛教的政策、贵族、官员和高僧所热衷的话题上。刘淑芬以为造成这种偏差大半可归因于所使用的数据。集佛教资料之大乘的《大藏经》多为帝王所赞助,其偏重上层阶级可想而知。《大藏经》中甚少乡村方面佛教的记录。于此,造像记却蕴含不少乡村佛教和平民信徒的资料。现存最早有铭记的佛像是后赵建武四年(338)的金铜像,藏于旧金山亚洲博物馆。造像记的遗存,以北朝时期占大多数,当中又以5世纪后半以降为多^④。据此,刘淑芬探讨华北村落居民的宗教活动与仪式,重构5至6世纪华北乡村的佛教信仰。她发现中古时期,义邑或法义等信徒的组织非常流行。这些信徒团体以在家佛教徒为主,以“邑师”为领导。邑师或是5、6世纪四处巡走游化村落的僧人,他们带领邑民营造佛像、窟院,或举行斋会、写经、诵经等法事。其中八关斋会尤为流行,即信徒于一日一夜间遵守八戒:不杀、贪、淫、妄语、饮酒、为歌舞倡乐、坐高广之床及过午不食。与斋会相关的仪式是行道。这是指以人之右肩向着佛塔或佛像绕塔、像之仪式。行道亦有和斋会一同举行,称为设斋行道。除举办仪式以外,义邑并且参与修桥铺路、造井种树、捐造义冢和施食予贫人等兴福积德之公益事业。

① Daniel L. Overmyer, *Folk Buddhist Religion: Dissenting Sects in Late Traditional China*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6).

② 刘淑芬:《五至六世纪华北乡村的佛教信仰》,于《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63·3(1993):页497-544。

③ 侯旭东:《五、六世纪北方民众佛教信仰》,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年。

④ 据佐藤智水,南北朝以前2500余造像记中,北朝占1360件。见佐藤智水:《北朝造像铭考》,《史学杂志》,1986年10月。

侯旭东搜集得 5、6 世纪造像记 1602 种,对造像记中所见民众信仰作了深入研究,以重构 5、6 世纪北方民众佛教信仰。侯指出信仰与教义间有异步与分离的现象。弥勒造像中有 88% 没有祈愿生兜率天或遇龙华三会的内容。祈愿龙华三会的造像中有 75% 的题材并非弥勒。此外在传世的无量寿造像 31 尊和祈愿生西方净土造像 92 尊中,兼有二者的仅 3 尊^①。换句话说,崇奉无量寿佛与祈愿西方净土,在北朝结束前的大部分时间中,在一般信徒头脑内是互不相干的两种概念^②。从造像祈愿看,西方净土信仰自 5 世纪末开始流传北方,6 世纪 30 年代以后更见流行。学者研究净土思想每每重视昙鸾(476-542)、道绰(562-645)、善导(613-681)之类高僧的作用,但实际先于高僧的倡导,净土观念早已久行于民间^③。祈愿“成佛”者中,平民占近 2/3,僧侣居中,官吏极少。祈愿“成正觉”者中僧侣、官吏比例较高,平民相对较少。侯旭东以为平民更乐于接受成佛而非成正觉,乃暗示他们更看重佛本身的外在法力而非内在境界^④。不过 5、6 世纪造像者纯为佛教宗教目的祈愿的造像为 310 例,纯为世俗目的祈愿的造像则为 37 例,可见当时对佛教信仰的追求已超过世俗的愿望^⑤。这与我们一般对民间佛教的理解有较大的差别。

除倚靠造像记来重建民间佛教外,还有借敦煌变文的研究来发掘中国中世纪的民间佛教信仰。代表的有美国艾奥华大学(Iowa)的甘含(Thomas Edward Graham)^⑥。甘含以为过去对汉传佛教的研究集中在僧团的发展与佛家哲学的研究,比如经典的翻译、宗

① 侯旭东:《五、六世纪北方民众佛教信仰》,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 年,页 97-99。

② 参佐藤智水:《北朝造像铭考》,《史学杂志》86·10(1977),页 23。

③ 侯旭东:《五、六世纪北方民众佛教信仰》,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 年,页 189。参 Kenneth K. Tanaka, *The Dawn of Chinese Pure Land Buddhist Doctrine* (Albany: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1990), p. 19。

④ 侯旭东:《五、六世纪北方民众佛教信仰》,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 年,页 205-206。

⑤ 同上,页 216。

⑥ Thomas Edward Graham, "The Reconstruction of Popular Buddhism in Medieval China Using Selected 'Pien - wen' from Tun - Huang" Ph. D. Dissertation, The University of Iowa, 1975.

派的形成、僧侣的事迹和僧团与政府的关系等。与刘淑芬一样,甘含以为做成这个偏差与资料的运用有莫大的关系。他提出以敦煌的变文来研究中国的民间佛教,以补过去研究的不足。从78份变文的数据中,甘含选取了十二份来重构第10世纪920-953年间敦煌地区的民间佛教信仰情况^①。一如甘含指出,限于资料的性质——变文为一种文学的体裁,他的研究只能探讨民间佛教的“概念”部分,包括对宇宙、佛陀、佛道的看法。变文所展现的是一个三层的世界观——世间、地狱、天上。活在当中的除人以外之存在多来自印度的传统。宇宙的中心为释迦佛,他是“三界主”,同时是“慈父”。人生的理想是出家,退而求其次方是在家。至于民间佛教所着重的宗教行持和仪式等方面,甘含探讨比较少。这恐怕要从文献以外的资料去找。

用民间佛教这个概念不止于研究中国佛教的学者。丹麦学者 Esben Andreasen 便曾著书以民间佛教来称呼日本的净土真宗,表示净土方是在日本民众中最广为流行的佛教宗派而非西方人所喜爱的禅宗^②。美国士窝磨学院(Swarthmore College)的斯哇拿(Donald K. Swearer)教授在其研究泰国佛教佛像开光仪式的近作 *Becoming the Buddha* 中亦引用民间佛教这概念^③。

笔者最初运用这个词汇是指在乡镇社会中所见佛教与地方宗教文化的结合而有不同的呈现,比如发展出新的神祇、仪式和地方信仰模式等。后来笔者多次在不同的国际会议和演讲会上提出民间佛教

① 十二份变文分别为:《太子成道经》一卷、《八相变》、《破魔变文》、《降魔变文》一卷、《难陀出家缘起》、《维摩诘经讲经文》共三种、《目连缘起》、《大目乾连冥间救母变文并图》一卷、《欢喜国王缘》、《丑女缘起》。Thomas Edward Graham, "The Reconstruction of Popular Buddhism in Medieval China Using Selected 'Pien - wen' from Tun - Huang" Ph. D. Dissertation, The University of Iowa, 1975.

② Esben Andreasen. *Popular Buddhism in Japan*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1998).

③ Donald K. Swearer, *Becoming the Buddha: The Ritual of Image Consecration in Thailand* (Princeton and Oxford: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4), Part III, Chapter 7: The Body of the Buddha: Popular Buddhism and Buddhological Theory, pp. 175 - 197.

研究这个构思与学者探讨^①。经过这些个人微不足道的努力后,笔者决定透过香港中文大学人间佛教研究中心组织一次民间佛教研究学术研讨会,于2006年5月12至13日假香港中文大学举行,以便凝聚更多的学者,建立民间佛教这个新的研究领域。是次会议得到分别来自两岸及欧美的学者支持,发表了相关的论文,会议主题为“民间信仰与仪式佛教”^②,这是本文集的缘起。经过是次会议的讨论,笔者总结出三组概念来建立民间佛教的研究,作为民间佛教的三大内容即:(一)地方佛教、(二)宗派佛教和(三)仪式佛教,现分述如下:

(一) 地方佛教

这一概念源自“地方宗教”^③,用以指谓中国社会中的宗教形态,非以传统的三教(儒、道、释)形式存在,而以地方庙宇和祠堂作为中心而展开^④。林美容所介绍的台湾四种观音信仰的形态,其中有三项

① 回想笔者首次提出民间佛教研究的构思是在新加坡佛教总会主办的“传统与现代——汉传佛教的现代诠释”国际学术研讨会上。会议在2004年6月26日至27日假新加坡大悲佛教中心举行。当时笔者发表论文题为:《民间佛教研究刍议》。此后,笔者再于2005年3月31日假日本驹泽大学举行的“东亚的宗教民俗与佛教”讲演会中主讲《民间佛教研究》,并由研究道教礼仪文书的一名专家丸山宏教授负责回应,给予很大的支持与认同。笔者于同年(2005年)5月又于巴黎假法国高等研究实验学院的宗教系,以英文主讲“民间佛教”,得到学院的劳格文(John Lagerwey)教授很大的鼓励和引导。2005年11月11日至13日,香港中文大学人间佛教研究中心主办的第一届两岸三地佛教传统与当代文化学术研讨会上,笔者再发表论文,题为:《仪式佛教的研究——广东的“喃喃佬”与江西的“香花和”》,刊于方立天、学愚主编《佛教传统与当代文化》,北京:中华书局,2006年,页307-328。

② 是次会议受香港特别行政区研究资助局之甄选拨款支持计划2004-2006《中国东南的地方宗教与社会》(CUHK 4116/03H)及香港中文大学直接拨款计划2005-2006《中国东南部的香花僧与普庵佛教研究》(CUHK2010283)的支持,而且是香港中文大学暑期外地研究特别拨款支持计划2004《江西的普庵仪式传统的试验研究》的部分成果,谨此致谢。

③ 最早引用这个概念可能也是加拿大英属哥伦比亚大学的退休教授欧大年(Daniel L. Overmyer)。参其编著 *Religion in China Today (The China Quarterly Special Issues)*, No. 3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3)。

④ 关于中国宗教的主流形式不能以三教概之,较宜以地方宗教的概念去理解,即以农村中的宗族祠堂和地方庙宇作中心的地方宗教去理解,笔者已于别处多次论及,此处不作重复,可参拙作“Local Religion in Contemporary China”刊于 James Miller ed. *Chinese Religions in Contemporary Societies* (Santa Barbara: ABC-CLIO, Inc., 2006), pp. 57-84。及“The Worship of Local gods and Traditional Chinese Society” in *Ching Feng: A Journal on Christianity and Chinese Religion and Culture*. Volume 3 Number 1-2 (Fall 2002): 177-190。

可归类于地方佛教。包括(1)于聚落性的角头、村、联庄中的观音崇拜,是一种地方公庙的形式。(2)街镇城市的观音亭祭祀,另一种地方性庙宇和作为一种地域信仰中心。(3)普度阴灵的山头岭尾的岩仔观音,亦即另一形态的地方公庙。林美容谓这是一种观音信仰地域化,发展成地域祭祀,特点是重灵验感应,有别于我们熟悉的教义取向的中国佛教。林美容又质疑,这种观音庙中的观音“神明”信仰,从民间信仰研究者来看是属于民间信仰地方公庙,从佛教研究者来看就成了民间佛教。这固然有道理,但归根究底,观音毕竟源自佛教。民间中的观音妈、大妈、二妈、三妈、观音佛祖,是佛教融入民间。这也如谢重光所研究的唐、宋福建高僧:漳州三平祖师、闽北扣冰(辟支)古佛、安溪清水祖师、惭愧祖师、邵武真济三公、德化行端和尚、瓯宁无垢禅师、闽西定光古佛。这些佛教中的历史人物演变为民间信仰对象、乡土保护神;更重要的是这些保护神的崇拜方式。定光古佛在闽西会被村民从庙宇接到乡村中去打醮。很多时候附近的村落会以轮流的形式去接送定光古佛而形成一轮祀圈^①。由地方历史人物变成的神明的被崇拜方式往往是以乡村宗族为单位,神明崇拜于是乎与地方社会组织结构分不开。这种佛教的神明、人物与中国本土的宗教信仰形式结合,产生一种有佛教元素的地方信仰,是否算是佛教?用学愚的说法即究竟是民间信仰具有佛教的性质抑佛教在民间的信仰、佛法在民间的传播和应用。最终学愚以复杂的心情提出“非佛教与非非佛教”,既不是正信正道,又不完全违背佛法,与寺院佛教保持互动。笔者以为若从一个非认信性的学术研究态度,这是一种民间佛教,是佛教在农村发展的一种独特形态,是一种地方佛教。学愚所研究的僧伽大师或称大圣菩萨正属此形态。

^① 参邓光昌、黄瑞仪、张国玉:《宁化县湖村镇群众信仰定光古佛概述》,刊于杨彦杰主编《闽西北的民俗宗教与社会》,香港:国际客家学会、海外华人资料研究中心、法国远东学院、岭南大学族群与海外华人经济研究部,2000年,页197-216。John Lagerwey,“Ding-guang Gufo: Oral and written sources in the study of a saint” in *Cahiers d'Extrême - Asie* 10 (1998): 77-129。定光古佛在闽西常与伏虎禅师一起受崇拜,又加上观音而成为三太祖师,见赖建《长汀三太祖师神明信仰》,刊于杨彦杰主编:《长汀县的宗族、经济与民俗》下册,香港:国际客家学会、海外华人资料研究中心、法国远东学院,2002年,页741-778。

(二) 宗派佛教

宗派佛教当然以出现于第5世纪的北魏的弥勒、白莲、白云、罗教等作为代表。欧大年和马西沙都是这方面研究的代表人物^①。近年德国莱比锡(Leipzig)大学的西活(Hubert Seiwert)在中国社科院的马西沙协助下大大扩充了欧大年的研究^②。荷兰莱顿大学(Leiden)的特哈(B. J. ter Haar)在这方面的研究亦享有盛名^③。林美容的四种观音信仰形态中的第四种——斋教斋堂中的观音(属先天派、金钟派、龙华派)可算是一种宗派佛教。李玉珍所研究的福慧比丘尼虽然不收在家皈依弟子,不对外弘法,不举办我们熟悉的佛教仪式,如放焰口、水陆法会、梁皇宝忏等,只剃度了十一位弟子,然而围绕着她不能说没有形成一个佛教教团,以致每月朝山求取佛水、吃平安面、搓平安圆的人,一天可多达六十多部游览车。而且该道场大兴善寺一年总会举办六次大节庆:即三天的观音诞、佛诞、救世师父诞和过年,也是维系该山信徒的一个重要手段。李玉珍称这是义理佛教以外的另一种佛教,是佛教发展的多种面相、多形态中的一种,我们姑且称之为宗派宗教。这一类的佛教在台湾相当多,研究亦不乏其人^④。对建制的佛教而言,这些宗派有时会被看作是新兴“宗教”而非“佛教”,笔者以为这是对新教派的一种边缘化的做法,亦有认信性的判教之嫌^⑤,而且已进到“佛教应该是怎样”(normative buddhism)的范畴,这是一个信仰问题,有护教的成分,非采批判方法的非认信性之

① Daniel L. Overmyer, *Folk Buddhist Religion: Dissenting Sects in Late Traditional China*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6) 中译本: 欧大年著、刘心勇等译, 周育民、刘昶校: 《中国民间宗教教派研究》,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3 年。马西沙、韩秉方: 《中国民间宗教史》,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2 年。

② Hubert Seiwert in Collaboration with Ma Xisha, *Popular Religious Movements and Heterodox Sects in Chinese History* in *CHINA STUDIES* Vol. 3: Published for the Institute for Chinese Studies University of Oxford ed. Glen Dudbridge & Frank Pieke (Leiden: Brill, 2003)。

③ Barend J. Ter Haar, *The White Lotus Teachings in Chinese Religious History*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1999(1992))。

④ 郑志明: 《台湾当代新兴佛教——禅教篇》, 嘉义: 南华管理学院, 1998 年。

⑤ 笔者尝以一新兴佛教宗派真佛宗为例来申论这点, 参拙文《新“宗教”与新“教派”之辨——对真佛宗研究一个跨学科的尝试》, 刊于《2004 年台湾密宗学术研讨会论文集》, 中国真佛宗密教编委会编, 台北: 真佛宗出版社, 2005 年, 页 180-203。

宗教研究所应有的态度,其关心的应为“佛教事实上是怎样”的问题,这是一个学术性问题。宗派佛教是民间佛教的第二个内容。

(三) 仪式佛教

仪式佛教作为民间佛教的一种,算是本次会议的一个新提法。佛教的仪式我们当然不陌生,比如朝课、晚课、佛诞祝仪(浴佛)、忏仪、放焰口及水陆法会(水陆道场)、戒坛仪式等等,这是佛教内部的仪式。比较少受注意的是佛教对整个中国宗教仪式文化的贡献,诸如民间的宗教仪式。向来研究民间仪式的学者以道教专家为多,给人一种错觉,以为民间的宗教仪式是以道教为主体。加拿大麦圭大学(McGill)的丁荷生(Kenneth Dean)便相信道教给民间的地方仪式——特别是醮仪——提供了基本的框架^①。对民间仪式专家的分类,有著名的荷兰莱顿大学(Leiden)的退休教授施舟人(Kristofer Schipper)据台南的情况所作的“红头”与“乌头”法师之分,前者为民间的驱鬼赤脚法师,不会打醮。后者为真正道士,虽然他们也懂得驱鬼的小法,最重要的是他们懂得打醮^②。不过,无论是丁荷生或施舟人当然了解佛教在中国丧葬礼仪——称之为“普度”或“超度”——的角色和影响。佛教为中国人提供了一种崭新的世界观——“因果报应论”与“轮回说”^③,给中国人对死后世界的想象提供了新的元素,更对死亡提供了新的处理仪式和方法。美国普林斯顿大学(Princeton)的史提芬泰沙(Stephen Teiser)在其对《十王经》的研究中便指出了佛教中的死后与轮回前的中界存在——中阴身——对中国人之死后世界理解的影响^④。渐渐地在中国的民间形成了道教“祭生”与佛教“度死”的分工。“祭生”乃指驱邪赶鬼的“红事”仪式,属“武”的仪式,一般由道士执行。民间仪式中最重要和最大型的社区庆

① Kenneth Dean, *Taoist Ritual and Popular Cults of Southeast China*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3), p. 17.

② Kristofer Schipper, *The Taoist Body* trans by Karen C. Duval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3), Chapter 4, pp. 44 - 71.

③ 人民大学的方立天教授称佛教的因果报应论为“惊世骇俗的新型人生哲学”,见方立天《中国佛教哲学要义》上卷,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2年,页77-113。

④ Stephen F. Teiser, *The Scripture on the Ten Kings and the Making of Purgatory in Medieval Chinese Buddhism*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1994).

典——醮仪，一般称作打醮，亦属此范畴。“度死”指丧葬的“白事”功德仪式，或称为打斋，属“文”的仪式，一般由佛教教职人员执行^①。不过一如法国高等学院(Ecole Pratique des Hautes Etudes)的劳格文(John Lagerwey)发现，民间的仪式分野并非如此整齐。劳氏曾调查过福建及邻近的广东和浙江等地四十二个县份，结果发现“佛教人士会打醮而道士只造功德，也发现二者都做的人士，唯他们会先转教或用不同的法号去分别执行”^②。

这次会议的文章超过一半是讨论仪式佛教，特别集中在香花和尚、普庵佛教和斋公斋婆三个课题上。林振源研究福建诏安的香花僧和道士，发现仪式专家的合作非常多。以前香花僧不但会先请道士出煞，再做好事(丧仪)，香花僧早期的宗师更有具道教闾山派的法号和郎号。现在闽南地区的香花僧和道士均红、黑兼(红、白事都做)，林振源说闽南地区的香花僧是佛教中的道教。无巧不成话，叶明生所研究的闽西北地区的普庵教也是“半佛半道、亦佛亦道、内佛外道、援佛入道”，闽西北的普庵教与道教中的清微派及闾山派融合，佛道并存，清幽并做。杨永俊研究的江西万载县的客家香花和尚，也是被称作佛教道士，虽然如此，杨永俊说大多数万载的香花和尚都能追溯到某寺庙某禅师，在一些地方是道教法事甚至被称作“小教”，佛教方是“大教”，其对佛教的自我身份认同不言而喻。谭翼辉表示，在粤东的梅县，香花和尚虽然是“拥妇食肉，但居其家，不能少解佛事”，但当地直到现在，仍以香花佛事为主导。根据刘一蓉的研究，同是在广东梅县替人做香花佛事的斋嫖却是带发修行的出家人。她们除了为亡者做斋和举办年节活动(神诞庆祝)，每天在她们的寺庙(宫、寺、庵)中仍是坚持早晚课，从前还严禁吃荤、结婚与外出。在宁都，刘劲峰说，这类人被称作斋公斋婆，不过分成两类：坚持早晚课和念佛修持的净土道场和只替人诵经拜忏延生求福、亡灵超度的经忏道场。简单来说，近年的田野调查结果给我们开拓了视野，这些研究给我们展示了佛教在整个中国宗教仪式文化中所扮演的角色和贡献。

① 劳格文(John Lagerwey)著、谭伟伦译：《词汇的问题——我们应如何讨论中国宗教？》，《法国汉学》丛书编辑委员会编《法国汉学 SINOLOGIE FRANCAISE》第七辑，宗教史专号，北京：中华书局，2002年，页260-270。

② 同上，页265。